

兰州如何做到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可控?

◆高磊 张燕

2022年以来,甘肃省兰州市压实监管责任,强化风险防控,稳步推进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和监管工作,全市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可控。

突出重点,加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

兰州市是典型的核技术利用大市,核技术利用点多面广,其数量众多、用途广泛,涉及多个行业。

2022年以来,全市核技术利用单位通过建立完善管理制度、设备台账,使设备运行管理更加规范,放射源使用单位的放射源核素、活度、编码、出厂日期、生产厂家等信息更加完整,确保了放射源实际数量与单位台账、辐射安全许可证台账信息完整清晰。

兰州市坚持严格的工作机制,合力推进核与辐射安全工作,充分发挥核安全协调机制职责,按照国家和省级监管要求,确保协调机制科学规范运行,形成了与国家安全、公安、安监、工信、发改等多部门的协调沟通机制,合力推进核与辐射监管工作,核与辐射监管基础更加牢固。

此外,为有效化解辐射环境风险隐患,兰州市紧紧围绕监管关键环节和重点领域持续开展执法检查,制定三年隐患排查方案,于2020年开始为期三年的“核与辐射安全隐患排查”专项行动,每年明确年度隐患排查工作任务,消除安全隐患。

2022年,兰州市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被纳入省级环保专项督察,并取得了一定成效,辐射环境安全总体可控。

同时,兰州市不断强化工作措施,开展核与辐射环境安全排查工作,进一步增强核与辐射安全责任,压实属地监管责任,做好电磁辐射和输变电工程安全监管工作。一方面,全面加强全市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事中事后监管,督促输变电工程建设单位认真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严格落实“三同时”要求;另一方面,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按照相关规定和标准开展自主验收,并及时向社会公开。

多措并举,筑牢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屏障

长期以来,兰州市始终秉持未雨绸缪,积极修订完善《兰州市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提高了防范和应对辐射事故的应急响应能力。

为进一步加强兰州市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管理,落实核与辐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建立健全辐射环境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保障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和公众健康,兰州市生态环境局近日组织编制印发《2022年兰州市核与辐射安全风险防控实施方案》,联合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对全市核技术利用单位开展了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并在调查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兰州市核与辐射安全风险调查评估报告》。

这项工作的顺利完成,为控制兰州市核与辐射安全风险,力争持续提升核与辐射安全水平,保障兰州市核能与核技术利用事业安全、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支撑。

持续发展提供坚实有力的支撑。

同时,扎实做好核与辐射领域应急值班工作,有效执行突发辐射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制度,关注并研判网络舆情,每天调度辖区内各重点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情况,坚持做到无事零报告和有事随时报告。

注重引导,扎实推进核文化宣贯

在强化核安全文化宣贯和增强安全意识方面,兰州市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通过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宣传核安全文化;在六五环境日,通过向市民发放“变电站环境保护宣传手册”“电网环保”等宣传资料,让市民深入了解辐射安全科普知识。充分发挥新媒体作用,开展核安全文化宣贯,营造共筑安全屏障的浓厚氛围。通过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市民的国家安全意识和核安全意识。

下一步,兰州市将不断强化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推动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取得新成效,实现新突破,迈上新台阶。

以查促管、以查代训

济南核查451家核技术利用单位

本报讯 2022年以来,山东省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坚持问题导向和底线思维,以放射源、II类以上射线装置和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应用为重点,全面从严开展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彻查各类辐射安全隐患及薄弱环节,压实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责任,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确保全市辐射环境安全。

当前,济南市区县分局辐射管理力量薄弱,监管能力相对薄弱。为提高全市辐射安全监管水平,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创新工作思路,联合第三方机构、专家,以查促管、以查代训,着力提升区县分局辐射审批、辐射安全监管及辐射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2022年以来,济南市生态环境局组织第三方机构协助各区县分局对451家核技术利用单位开展现场检查。现场检查采用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座谈质询、实地核查、试卷考核等多种方式开展,重点排查内容包括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运行和管理、放射源在线监控落实、辐射事故应急响应

董若义 李晓东

从审批流程入手谋优化,从“细枝末节”入手抓帮扶

南京核与辐射审批在助企上下真功

◆关欣悦

“以前至少要3天才能完成的流程,现在1天就能完成了。”李征核是南京供电公司的环保专员,长期忙碌于新项目办理的他,最近深刻感受到了南京市核与辐射项目审批效率的变化。

提升办理“速度”,开通审批“直通车”

李征核介绍,电网是保障能源供给的重要基础设施。南京供电公司许多重大项目用电负荷大,对用电可靠性的要求高,需要建设配套的输变电工程。中比新能源变电站接入工程就是南京供电公司其中的一个项目配套工程。

为保障项目实施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在项目立项的前期阶段,供电公司会征求生态环境部门意见。“时间紧、任务重,如果按照以前的流程,肯定来不及。”南京市生态环境局辐射处负责人陈鹏说,“我们安排专人对接了解,将项目的征求意见、初步评估、拟制函件等工作同步进行,1天时间就完成了给供电公司征求意见的复函。”

“抢”回来的48小时,为项目前期工作的顺利开展做好了铺垫。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中,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同样开通绿色通道,加快审批,为项目早日开工提供了速度保障。

“压缩环评审批手续办理的时间,也给企业发现问题、解决问题预留了时间。”南京市生态环境局辐射处相关负责人介绍,因变电工程项目会产生废旧蓄电池,环评报告一般要求项目配套建设危废库对其进行贮存。“但蓄电池的更换周期为7年—8年,危废暂存间会长期空置,既得不到有效利用,又很难有效管理。”这位负责人说。

发现这一矛盾后,审批部门及时提醒供电公司并提出优化建议,最终,供电公司在江宁区建立了规范的废旧铅蓄电池暂存库,将公司所有变电站的废旧蓄电池送至暂存点统一存放、统一处置。

“这既满足了蓄电池存放的管理要求,又为我们节省了建设时间和成本。”李征核欣喜地说:“在南京市生态环境局的帮助下,目前,项目已获得环评批复,优化营商环境的举措让我们切实感受到了温暖,享受到了政策红利。”

把握专业“尺度”,学好分级管理“必修课”

核与辐射项目审批审查内容多、专业性强、审批流程多。如何在把握专业服务“尺度”的基础上进行流程优化,成为南京市生态环境局需要研究的课题之一。

“分类分级管理是简化审批流程的‘必修课’。”陈鹏告诉记者。为简化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印发《南京市核与辐射分类分级环境管理工作办法》《关于调整全市核与辐射行政许可分级审批权限的通知》等文件,对全市核与辐射行政许可分级审批权限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将面广量大的III类射线装置辐射安全许可和部分电磁类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权限调整至各派出局,意味着企业足不出区,就能将审批手续办齐全。”受惠企业单位对此纷纷称赞。陈鹏表示,这也标志着南京市核与辐射行政许可分级审批工作迈上新台阶。

“辐射许可证审批材料归档的重点,是要将现场检查表、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表、审批表、申请材料原件等逐件编号归档。”在2022年的一场培训会上,建邺生态环境



▲图为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工作人员对企业开展指导帮扶。
▶图为帮助企业查看环评材料。

局相关工作人员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就资料审核、现场踏勘、程序审核、后续监督管理等经验做法进行分享。

“少跑腿、办快事的前提,是对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的持续提升。”这位分享者说。

近一年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多场次核与辐射许可业务培训,加大对各派出局的培训指导力度。通过专题培训、专人辅导等方式,提高行政审批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为企业提供更便利、高效、规范的“管家式”服务。

彰显服务“温度”,指导企业夯实“基本功”

近年来,核技术应用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迅速,目前,南京市核技术利用单位和放射源、射线装置数量均居江苏省前列。

“我们在环评审批过程中,很多细节方面还是有拿不准的地方。”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在帮扶企业的过程中,收集整理了许多企业当前面临的难题,并积极寻找解决问题的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环评编制单位、重点建设单位的指导,为环评审批项目打好“地基”,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实施了环评单位上门服务核与辐射类环评编制单位一一上门服务。

“我们主要帮助编制单位立足人员配备、工作实践、保障条件、编制规范性等4个方面不断完善环评内容。”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核与辐射处工作人员介绍,与以往的人企检查不同,此次的帮扶从“细枝末节”入手,助力企业提升环评业务水平,提高环评文本编制质

量,促进市场良性循环,从而优化核与辐射环评营商环境。

同时,南京市生态环境局针对输变电项目大户,每年定期梳理重点项目清单以及南京供电公司“双百”项目的工期计划,建立推进清单,主动上门、提前介入、靠前服务,细致指导。

据了解,2022年,市生态环境局共现场服务地铁集团、南京供电公司等重点企业24家,指导完善电磁类、核技术利用类等重点项目20余个;与南京供电公司实施政企联动,对30余家用户变电项目进行环评相关规定的提醒宣贯,帮助他们及时履行环评手续。

下一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将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试点含辐射类项目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联合技术审查制度,加大辐射安全许可证核发力度,加强对企业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制度落实的跟踪指导,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增添新动能。

华北监督站赴田湾核电站调研

了解辐射监测工作情况、成熟经验做法等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对田湾核电站的辐射监测管理,促进田湾核电站辐射监测工作主体责任落实,提升辐射监测工作质量和成效,生态环境部华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华北监督站)近日对江苏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运单位)田湾核电站开展现场调研,并组织召开了田湾核电站辐射监测工作调研座谈会。

调研期间,华北监督站重点关注了田湾核电站辐射监测工作基本情况、辐射监测成熟经验做法和当前面临的难点问题,听取了营运单位对华北监督站辐射监测监督工作的意见与建议。同时,围绕《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辐射监测标准和《关于印发〈核电厂流出物放射性监测技术

规范(试行)》的通知》等文件的执行,双方就重点关切的气态流出物惰性气体测量、环境空气中氡测量、放射性标准物质检定/校准、辐射环境监测月报优化、辐射监测自查管理、异常监测数据及时通告等议题进行深入的讨论交流。调研组现场查看了流出物在线监测及取样系统、流出物监测实验室、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等辐射监测设施设备,并采用车载γ监测谱仪及便携式γ辐射剂量率仪开展了厂区环境γ辐射剂量率监测、厂外应急监测路线的车载γ监测等活动,及时掌握了田湾核电站辐射环境状况。此外,调研组通过γ辐射剂量率现场比对测量的方式,对营运单位的γ辐射剂量率监测能力进行了比对验证。 高尚



为严防放射性物质熔入废旧金属制品,近日,河北省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联合市开发区分局,对重点废旧金属熔炼企业开展现场监督帮扶。在乐金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和科泰工业有限公司,帮扶组向企业发放了“惠企帮扶”宣传册和核利用安全宣传册,现场核查了放射性监测门禁设施配备、性能指标、参数设置、台账记录和员工防护等情况,并对企业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改进建议。图为帮扶组入企开展指导帮扶。 张铭贤 夏弘艳摄

东北监督站开展隐患排查

历时5天重点排查8家单位

本报讯 全国两会召开在即,为确保东北地区重点核技术利用单位安全稳定运行,近日,生态环境部东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东北监督站)组织检查组在辖区内结合例行监督检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

检查组历时5天,历经2000多公里行程,在沈阳、长春、吉林、哈尔滨4市对8家单位进行重点排查,单位类型包括甲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伽马工业辐照装置、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科研院所等。检查组重点检查了工作场所的辐射安全设施运行情况及法律法规、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检查发现了多项安全隐患, 栗俊杰

检查组要求部分存在重要隐患的单位暂停生产直至隐患消除,并对个别问题进行了重点深入调查,移交相关单位上级部门处理。检查中,检查组还宣贯了核安全文化工作理念,引导各单位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

东北监督站相关负责人带队检查并强调,各有关单位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安全主体责任;二要强化整改,对重点问题要立行立改,并做好持续改进;三要强化安全意识,做好应急值守,责任到人;四要做好文化建设,以良好的核安全文化环境强化安全工作落地落实。

开展中学实验室放射源专项排查行动

吉安收贮9枚教学用废弃放射源

本报讯 “感谢你们收贮这一枚教学用废弃放射源,消除了辐射安全隐患,守护了校园的环境安全和师生的身心健康。”江西省吉安市第三中学副校长刘东波近日表示。

自2022年10月以来,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在全市范围开展中学实验室放射源专项排查行动,排查出9枚长期闲置的教学用放射源。据了解,这9枚教学用放射源是上世纪七十年代为威尔逊云雾室或高温扩散室配置的教具,目前均已闲置废弃,存在安全隐患。

“排查发现问题后,我们第一时间组织技术人员赶赴相关学校进行剂量监测,开展临时安全贮存、包装整备等工作,从源头上消除校园辐射安全隐患。”

吉安生态环境与辐射监测中心负责人郭宁介绍说。日前,江西省辐射环境监督站安排两名辐射应急专家来到吉安市,深入相关中学对教学用废弃的9枚放射源进行收贮。

在废源收贮过程中,省、市、县三级辐射监测技术人员通力合作,严格按照放射性废源收贮程序,在确保环境安全的基础上,将9枚废弃的教学用放射源一一收贮到放射性废物库,消除了辐射安全隐患,有效保障了环境安全。

下一步,吉安市生态环境局将加强与公安、环保等部门联合联动,加大对涉核与辐射单位的监管力度,持续推动辐射安全文化建设,保障全市辐射环境安全。 刘茂林